

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24-038

##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降低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公司拟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相关事项具体如下：

### 一、董监高责任险方案

- 投保人：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 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具体以公司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范围为准）
- 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年（具体金额以最终签署的保险合同为准）
- 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25 万元/年（具体金额以最终签署的保险合同为准）
- 保险期限：12 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主体为被保险人、确定保险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确定保险金额、赔偿限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上述保险合同到期前或期满时办理续保或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续保或者重新投保在上述保险方案范围内无需另行决策。

### 二、审议程序

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董事、监事审议该事项时均回避表决，本事项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此公告。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